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团”）函告，获悉协鑫集团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质押开始日 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协鑫集团 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0	2017-11-07	质权人向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申 请解冻为止	中国信达资 产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江 苏省分公司	8.85%	融资
合 计	-	100,000,000	-	-	-	8.85%	-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协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0,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951,328,346 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84.17%，占公司总股本的 18.85%。

二、风险提示

由于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有可能出

现股份质押影响利润补偿的潜在风险。目前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运营状况良好，协鑫集团触发业绩补偿义务的可能性较低，故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不会影响协鑫集团对公司业绩承诺的正常履行。若出现业绩承诺补偿的情形，协鑫集团将通过提前还款解除质押等合理方式，保证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影响其对公司作出的业绩补偿承诺的正常履行。

协鑫集团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